

好家风

# 饿死不做贼

父亲识文断字，能写会算，当年在村里算是个土秀才。父亲能说会道，铁面无私，村里谁家有事，都来请他来处理，他俨然成了村里的“及时雨”。因此，他连年被大家推举为生产队的“记工员”，负责记工分，每年夏秋季还负责看护庄稼。

上世纪60年代，我家的日子过得很紧巴，吃穿常常捉襟见肘。特别是在青黄不接的时候，吃了上顿没下顿是常有的事。有一次，我家来了一位亲戚，看到我家的窘境，就对父亲说：“你负责看护庄稼，在地里随便转一圈，还能没吃的？”父亲一听就急了，说：“你这是啥话？大家信任我，我要是带头偷庄稼，成何体统？监守自盗比单纯的偷窃还可恶。我饿死都不会做贼！”

亲戚被父亲怼得哑口无言。

有一回，我让父亲摘俩甜瓜回来，父亲语重心长地对我说：“地里的甜瓜都是公家的，我摘回家来那就是偷啊！偷东西的都是坏人，你想让爹当坏人吗？”他的话，让我哑口无言。父亲接着说：“以前，你爷爷常对我说，‘饿死不做贼’。记得小时候，有一次，我隔着墙打下邻居家树上的几颗枣，恰好被你爷爷看见，他不由分说就把我揍了一顿。揍完了还教训我说：‘这枣树枝虽说伸到了咱家院里，可树不是咱家的。你摘了人家的枣，那就是偷。偷东西的人不是好人。记着，饿死都不能做贼。’”

受到父亲的影响，我一直秉持着“饿死不做贼”的理念，从不对不属于自己的

东西有非分之想。当年在生产队的时候，中秋节过后，有人会趁着雾天去地里偷刨红薯，我和弟弟却从没有因此动过心。父亲借此事没少给我俩“打预防针”，他说：“你们俩谁都不许干这种偷偷摸摸的勾当，就是家里揭不开锅了，也不允许。”因此，我俩从没有走过这种“捷径”，都是在已经收过的红薯地里“捡漏”。虽然收获很少，但我俩心里非常坦然。

“饿死不做贼”，这也是我做了父亲以后，常常对儿子说的一句话。儿子在学龄前时，经常对其他小朋友的玩具垂涎三尺，有时候还拿着人家的玩具不愿归还，想据为己有。因为，我不止一次告诉他：“在别人没有同意的情况下，将别人的东西占为

己有，无异于偷窃，这可不是好孩子应有的做法。如果形成习惯，长大了是会蹲监狱的。”儿子当时似懂非懂，但禁不住我常常念叨，慢慢地，他就明白了一个道理，要想获得什么东西，正确的做法就是靠诚实劳动。

如今，孙子已经是小学六年级的学生了。前几年，班里有一种不好的现象——常有人“拿”别人的零食、玩具等。有一次，孙子跟我说起这种现象，我就告诫他：“不管别人怎么着，你绝对不能拿别人的任何东西。缺啥就回家告诉爷爷，我给你买。偷拿别人的东西，不是好孩子，是非常丢人的坏习惯。”孙子笑了笑说：“爷爷你放心，我记着呢，‘饿死不做贼’。”听了孙子的话，我由衷地笑了。 □申德明

邻里之间

## 楼道里的焦糊味

一天早上，楼道内散发着一股难闻的焦糊味。3楼的徐大妈站在门口大声喊：“谁家燃气灶上的锅烧糊了？”同时，她在微信群里发出了消息。

邻居们听到喊声、看到消息后，对自家的燃气灶进行检查。经过排查，原来是住在5楼的张奶奶家出了问题，灶上煮着红薯就下楼到小区超市买菜去了。买完菜后，她又在小区里和别人聊起天来，竟把燃气灶上煮着红薯的事给忘记了。徐大妈在小区里把她找了回来，关掉了天然气，才避免发生祸患。

出了这事以后，张奶奶想到了一个好办法，每次做完饭，就把炒菜锅、汤锅从灶上拿下来，放在别的地方，灶上不再放锅。张奶奶说：“人上了岁数爱忘事，这样出门时看到灶上啥也没有，也就放心了。”

这个方法不错，我们可以学一学。同时，最好养成出门前要进行安全检查的习惯。 □李朝云



《美好「食光」》 □史振亚

父亲母亲

## 陪父亲看戏

父亲迷上看戏，是他退休之后的事。平常在老家，父亲的大多数闲暇时光是在唱戏机前度过的。前些天父亲来我家小住，我对父亲说，周五晚上附近公园有露天剧场，演豫剧。父亲说：“好，到时候我们去看戏。”周五吃过晚饭，我们拎着马扎一起去看戏。

通往公园的人行道上人来人往，父亲拄着拐杖走得十分吃力。年轻时如白杨一样健壮挺拔的父亲，如今背驼了，腰也时常作痛，整个人看上去似弱不禁风的垂柳。我心头一酸，不忍再多看。父亲是真的老了。

临时搭建的戏台前，观众以中老年人居多，大都坐着自带的凳子。父亲刚坐稳，戏就开始了。看了大约有二十来分钟，父亲就跟我设想回家了。我问父亲：“是唱得不好吗？”“不是。坐在这儿活受罪。”父亲的声音里流露着无

奈，“腰疼，看不清，也听不清。”

搀扶着父亲走出看戏的人群，想到父亲连唯一的爱好也不能持续长久地尽兴，我心里说不上来地难受。我对父亲说：“爸，明天我们还是去剧院看吧，剧院里是软座，环境也好。”父亲叹了口气说：“不去了，软座也不行。在家看唱戏机，看一会儿，就得闭上眼睛躺在床上歇歇腰。”

父亲的话令我又是一阵心酸，想起小时候村里有一次唱戏，我闹着非要去。在我的哭闹下，繁忙的父亲牵着我的手还是去了。到了戏台前，戏早已开始，看戏的人密不透风。我个子矮看不见戏台上的演员，急得要哭。父亲见状，把我举到了他的肩头。想到这，我在心里暗暗决定，趁着父亲还能在唱戏机上看戏，一定要陪父亲多看几场戏。 □魏霞

老夫老妻

## 奇妙的平衡

我们家两口子，我只负责掌勺和自己的吃喝拉撒、玩乐，其他全部是老伴儿的活计。老伴儿虽然活干得多，但是有一点，我不能指使他。如果我指使他，哪怕是涉嫌指使，都会引出各种形式的本能的抗拒。长期察言观色加审时度势，我自然不会去触碰“雷点”，毕竟已经享受到了高规格的待遇。

但是反过来，老伴儿指使我却是随时随地。“去，把窗户关上。”“去，把我的眼镜拿来。”我都马上屁颠屁颠地去干。如此，老伴儿的心理得到了平衡。

夫妻相处是一门很高深的艺术，尤其两个人每天呆在一个屋檐下，共同面对很多的琐碎，要想“上牙不碰下牙”真的很难。要想获得安逸自在，需要使出“十八般武艺”来化解一切显而易见的，或者潜在的矛盾。还是那句话，有爱在，一切都不是问题。 □刘井明

回忆杀

## 儿时捡土豆

白露节气刨土豆。小时候，到了刨土豆的季节，我就和伙伴们去捡土豆。

清晨起来，我顾不上吃饭，就背着一个大筐，扛着一把铁锹，约上同伴一起出发。找到刨过的土豆地，首先找刚刚钻出地皮的土豆芽子。因为有土豆芽子的地下一定有土豆，用锹一挖，果不其然。那是主人丢在地里的土豆生了芽，拱出了地皮。土豆芽子找不到了，就用铁锹挖，一锹挨一锹，不一会儿，就会从锹下滚出一块土豆。有时挖出一块大点儿的，就高兴地大叫一声：“哈哈，我发财啦！”伙伴们就会投来羡慕的目光。我们从早拾到晚，累得腰酸腿疼，肚子饿得咕咕叫，也舍不得吃一块土豆，都留着回家向父母报喜。

有一回，我们发现一块土豆地丢的土豆特别多。用锹一挖，能挖出好几块来。为了不耽误时间，我们把挖出的土豆扔在一起堆着，等从这头挖到那头，再回头把土豆捡起来。没过多长时间，就堆了好几堆。我们正想捡土豆时，回头一看，天呐，不知谁家的两头猪“咯吱、咯吱”吃得正香。它们吃完这堆儿吃那堆儿，土豆被它们吃个精光。我一怒之下朝两头猪跑去，向每头猪踹了两脚，它俩哼了几声，扭着屁股扬长而去。

如今收土豆，机器在前边走，人在后面捡就行了。收完地后，捡土豆的人也不多了。偶尔有几位捡土豆的老人，都是城里的退休职工，平时鸡鸭鱼肉吃腻了，捡几个土豆回去尝尝鲜罢了。 □谷景峰

同一屋檐

## 全家“毽”出快乐

有一天，老伴儿从小区广场散步回来，对我说：“你每天只知道看书写稿，锻炼的时间是不是太少了？我看见广场上有的人围在一起踢毽子，欢声笑语的，好羡慕啊！咱们全家能否也在一起踢踢毽子，既锻炼身体，又能互相交流感情，何乐而不为呢？”

刚开始我有些犹豫，因为我从来没有踢过毽子，也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接住。女儿对我说：“老爸，你如果有时间，不如去小区广场看看别人踢毽子，先感受一下踢毽子的氛围。”

我来到小区广场，看到三五成群的人围在一起，有说有笑地踢毽子。看着

他们敏捷的身姿、灵巧的“毽”步，我当时就想跟他们一起踢。一位踢毽子的老者见我围观了好久，便邀请我加入，说：“一起来试试吧。”我说自己没有踢过毽子，老者对我讲：“没关系，我们都是初学者。你只要用脚、膝、胯、腿、胸、肩等部位接住毽子，然后再把它踢给别人就行了。不要紧张，放松一点儿，跟着感觉走。”我被老者的鼓励所感动，便加入其中。一开始，我很不习惯，总是接不住毽子，要么就是踢得太高或太低。他们并没有嘲笑我，反而给我打气。渐渐地，我放松下来，开始享受这种运动的乐趣。

终于有一天，我和家人们在小区广场踢起了毽子。经过一年多时间的练习，全家人个个能把毽子踢得好像蝴蝶飞舞。我善于盘踢，就是用脚的内侧踢；老伴儿喜欢拐踢，就是用脚的外侧踢；女儿则擅长磕踢，就是用膝盖部位踢；外孙就爱崩踢，就是用足尖踢；女婿的脚法最有功力，将花样踢法玩得游刃有余。

踢毽子让我和老伴儿感觉年轻了许多，也更有信心和活力了。小小的毽子，恰如快乐的精灵，把我们潜在的乐天性格，慢慢开发出来。每次踢毽子时，全家人都会感到开心和满足。 □张泽峰